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乘用车车身零部件建设项目环境信息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现就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乘用车车身零部件建设项目的环评工作公告如下，以广泛听取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乘用车车身零部件建设项目

2、建设单位：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改扩建

4、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西、深圳路北、熔安动力南、派河东。

5、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 15.5 亿。在原有乘用车三工厂厂区内对冲压车间、车身车间进行提速改造，新建物料准备车间、车体分配中心及相关的配套辅助设施，建筑面积约 19040 m²；新增用地约 285 亩，新建涂装车间、PDI 车间、能源中心及污水处理站、PACK 车间、产品储运中心及相关的配套辅助设施，建筑面积约 255760 m²。

项目达产后，形成 14 万套/年新能源车身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紫云路 99 号

联系人：庞工

电话：0551-62259272

三、环评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471039 河南省洛阳市西苑路 13 号

联系人：武工

电话：0379-64819249

传真：0379-64819222

电子信箱：931521695@qq.com

四、环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分析项目建设内容和周围环境状况，识别环境影响因素，确定评价因子、等级和范围；分析工程污染因素，确定污染源污染物排放强度、方式和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效果；通过环境现状监测及评价，明确区域存在的环境问题；预测项目的环境影响程度，广泛征询公众意见和建议，分析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可行性，明确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提出总量控制目标。根据上述工作，提出评价结论与建议。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公众意见表，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